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董事會召開日期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以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之建議(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成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執行董事包括李永成先生(主席)、姜新浩先生、周敏先生(行政總裁)、李海楓先生、張鐵夫先生、柯儉先生、沙寧女士、董漁樟先生及李力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趙峰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佘俊樂先生、張高波先生、郭銳先生、王凱軍先生及周安達源先生組成。